

坪溪安置地 2 号（于民）住宅建筑定位红线图批前公示

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二十六条及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第二十条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坪溪安置地 2 号（于民）住宅建筑定位红线图进行批前社会公示，欢迎公众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项目名称：坪溪安置地 2 号（于民）住宅

基本情况：该项目位于绥宁县长铺乡溶岩村 3 组，建筑占地面积 90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306 平方米，建筑层数为 3 层。

公示内容：定位红线图。

公示期限：7 个工作日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

公示地点：建设现场、县政府网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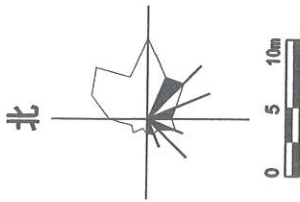
县自然资源局地址：长铺镇中团路 6 号

联系股室：县自然资源局城乡规划管理股

技术咨询：0739-7611805



坪溪安置地2号(于民)住宅建筑定位红线公示图



说明:

- 1、此图为坪溪安置地2号(于民)住宅建筑定位红线公示图,仅作为向社会公示用,另作他用无效;
- 2、建筑层数: N=3层;
- 3、建筑物东侧立面二层及以上可挑出1.2米,西侧立面二层及以上可挑出0.8米;建筑物及附属设施不应突出道路红线或用地红线,建(构)筑物的主体不应突出建筑控制线;
- 4、建筑首层层高≤4.2米,其它层层高≤3.3米;
- 5、建筑外观需体现民族特色,与县城整体建筑风格相协调;
- 6、±0.000与长平路相协调;
- 7、图中所有尺寸均以米为计;
- 8、建筑占地面积:≤90平方米,建筑总面积:≤306平方米。

